

# 新治安管理处罚法下月实施 聚焦哪些民生关切

■新重庆·重庆日报记者 周松



市公安局治安总队解读人

内保支队客运大队大队长 魏鸿  
基层基础工作支队派出所建设指导大队大队长 梁松涛  
公共秩序管理支队大型活动安保大队大队长 杨垚  
无人机管理大队副大队长 李宁

明年1月1日，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将正式实施。此次修订直面近年来出现的新型社会治安问题，将一些新出现的影响社会治安的行为纳入管理范围，对治安案件的办理程序等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完善。

新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哪些变化？将怎样影响我们的生活？近日，记者采访了一线公安民警，来听听他们的专业解读。



干扰公共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，实行“行为即罚”，不再等到出事才处理。



违反有关法律规定，出售、饲养烈性犬等危险动物的，处警告；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## 干扰公交驾驶：拘留或罚款

**第四十条：**盗窃、损坏、擅自移动使用中的其他公共交通工具设施、设备，或者以抢控驾驶操纵装置、拉扯、殴打驾驶人员等方式，干扰公共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

**解读：**修订前的治安管理处罚法没有规定相应处罚标准，警方在处理这类问题时只能适用“扰乱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秩序”条款，一般处以警告或200元以下罚款，难以有效遏制此类高风险行为。

新治安管理处罚法在第40条新增了相关条款，实行“行为即罚”，不再等到出事才处理，将有效规范乘车人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谨言慎行、文明乘车，有效降低因不理智做出危害公共安全行为的风险。

新法还明确，如果乘车人辱骂、拉扯甚至殴打驾驶员的行为达到“危及公共安全”程度，将直接触犯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二，涉嫌“妨害安全驾驶罪”。简言之，新治安管理处罚法从源头给“车闹”划出红线，强化了对公共交通运营安全的前端保护。

## 高空抛物：没砸到人也算违法

**第四十三条：**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，有危害他人人身安全、公私财产安全或者公共安全危险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**解读：**新法实施以前，对“高空抛物”行为缺乏明确的行政处罚独立条款。新治安管理处罚法首次将“高空抛物”列为妨害公共安全的独立违法行为，实行“行为即罚”，只要从建筑物或其他高空抛掷物品，对人身安全、财产

安全或公共安全构成危险即可处罚，无需实际损害发生。还明确了与刑法第二百九十一之二“高空抛物罪”的适用关系，实现“治安处罚+刑事追责”的梯度治理体系。

通过实行“行为即罚”增强法律威慑力，遏制随意抛物行为，从源头上强化了对“头顶安全”的前端保护。未来，警方可直接依据新条款对抛物行为进行处罚，从而引导公众强化行为约束，自觉遵守在高空禁止抛物的规范。

## 制造生活噪声：不听劝阻最高处十日拘留

**第八十八条：**违反关于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的法律法规规定，产生社会生活噪声，经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、业主委员会、物业服务人、有关部门依法劝阻、调解和处理未能制止，继续干扰他人正常生活、工作和学习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**解读：**以前是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。此次修订，一是增加处罚的前提条件，经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、业主委员会、物业服务人员、有关部门依法劝阻、调解和处理未能有效制止，继续干扰他人正

常生活、工作和学习的，才进行处罚。二是加大了处罚力度，经劝阻后继续干扰他人正常生活、工作和学习的一般情节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修订后法律威慑力得到强化。同时，先调解后处罚，推动基层组织与公安协同共治。比如，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广播喇叭，或者采用其他持续反复发出高噪音的方法进行广告宣传这一行为，按照修订后的治安管理处罚法，今后可处最高十日拘留及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## 饲养动物：遛狗不拴绳伤人最高可拘十日

**第八十九条：**饲养动物，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，处警告；警告后不改正的，或者放任动物恐吓他人的，处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违反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，出售、饲养烈性犬等危险动物的，处警告；警告后不改正的，或者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

未对动物采取安全措施，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，处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

**解读：**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后，针对饲养动物干扰他人正常生活或放任动物恐吓他人

以及驱使犬只伤害他人的行为，惩罚力度加重了，罚款上限提高至一千元。针对社会广泛关注的饲养烈性犬的问题，法律也作出了明确规定，将给予警告；警告后不改正或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

新法还明确要求饲养人对动物主动采取安全措施。首先公民要遵守《重庆市养犬管理条例》规定的养犬行为规范。例如，在重点管理区携犬出户必须系犬绳且所系犬绳长度不得超过1.5米，携烈性犬、攻击性犬和大型犬出户时，必须采取装入犬笼或者加戴嘴套的防护措施等。

## 无人机“黑飞”：最高可拘留十五日

**第四十六条：**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关于飞行空域管理规定，飞行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、航空运动器材，或者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、系留气球等升空物体，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飞行、升放前款规定的物体非法穿越国（边）境的，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。

**解读：**过去，对于无人机“黑飞”等行为，主要依据《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》进行罚款或没收设备，或者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中“扰乱公共秩序”的条款进行处理，在执法定性上不够精准直接。

新治安管理处罚法的实施，首次将这类

空域违规行为直接纳入“妨害公共安全”的处罚范畴，处罚定性更明确。设立了“情节较重处五日至十日拘留”的处罚标准，并为非法穿越国（边）境的行为设定了更严厉的“十日至十五日拘留”处罚，为“黑飞”划出了清晰的法律红线。

新法旨在让市民遵守空域规则，鼓励飞手主动通过“国家无人机综合管理服务平台”等官方渠道，查询禁飞区、提前申报飞行计划。

它与《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》相结合，形成了“罚款+拘留”的梯度治理模式，既规范行业健康发展，又有效震慑违法行为。

新治安管理处罚法的实施，将进一步有效遏制网络淫秽信息传播，维护社会公序良俗与公民合法权益。

## 网络涉黄：私聊传播淫秽照片将受罚

**第八十条：**制作、运输、复制、出售、出租淫秽的书刊、图片、影片、音像制品等淫秽物品或者利用信息网络、电话以及其他通讯工具传播淫秽信息的，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轻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。

**解读：**新规删除了传播场景的限制，将利用信息网络传播淫秽信息的所有行为均

纳入规制范围，无论传播对象是多人还是单人、场景是公开还是私密，只要实施传播行为并被查证属实，即可启动行政处罚程序。

也就是说，即使是私人聊天发送不雅照片或视频，一旦被举报查实，也会受到法律制裁。

可以预见，新治安管理处罚法实施将进一步有效遏制网络淫秽信息传播，维护社会公序良俗与公民合法权益。

## 扰乱大型活动秩序：可处“黑名单”禁令

**第二十八条：**扰乱体育、文化等大型群众性活动秩序的，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罚款。

**解读：**以前只对扰乱体育赛事秩序的行为作出了规定，而未明确涵盖文艺演出活动。随着此类活动日益增多，公众对相关活动秩序与安全的需求也日益提升。

大型群众性活动是城市活力的体现，其良好秩序需要法律保障，更需要每一位参与者的自觉维护。

对活动参与者而言，应深刻认识到，激情表达不能逾越法律边界。一句辱骂、一个危险动作、一件投掷物，不仅可能对他人造成伤害，

更会让自己付出被处罚、被禁入的代价。

对社会公众而言，则应共同抵制不文明行为，营造崇尚体育精神、尊重艺术表演的良好社会风尚。

新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特别增加了“黑名单”禁令：因扰乱体育比赛、文艺演出活动秩序被处以拘留的，可以同时责令其六个月内至一年内不得进入体育场、演出场馆观看同类比赛、演出。若违反禁令强行进入，将被强行带离现场，并可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。

可以看出，新治安管理处罚法旨在用更清晰的规则引导行为，用更有力的惩戒守护秩序。

## 非法窃听偷拍：设备提供者也要受罚

**第七十条：**非法安装、使用、提供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的，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，并处三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。

**解读：**刑法第二百八十三条规定了非法生产、销售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罪，该条规定的“销售”是指以营利为目的的出售。而对于非法安装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，即使不以营利为目的构成犯罪，但也有一定的社会危害性。特别是近年来，不法分子利用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从事违法犯罪活动

的情况十分严重。如一些旅馆、民宿中非法安装、使用的针孔摄像头偷拍旅客隐私，一些“私人侦探”机构私自安装窃听器窃听他人，但尚未造成构成犯罪的严重后果等，也应当予以治安管理处罚，因此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对此作出了明确规定。



### 人民建议

#### #建设城乡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区

- 坚持三产结合，工农文旅相互赋能，大力发展特色种养、农产品深加工产业，改善乡村面貌，大力发展乡村旅游，培育乡村假日游品牌，引导市民节假日走进美丽乡村，助力提升各镇发展动能与活力。
-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，大力实施水利、道路、网络等基础设施提升行动，破除制约乡镇发展的瓶颈问题。
- 在干部任用上，加大乡镇人才引进计划，通过招引一大批懂经济、懂管理、懂经营的青年才俊，发展一批乡村经理人，通过现代化管理提升各镇街发展水平。

#### #建设内陆开放国际合作引领区

重庆营商环境好，还要从体系上加大力度完善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简化审批流程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，为外商投资和企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制度环境，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的争端解决机制，提高开放型经济的法治化水平。

#### #建设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

现在足不出小区就能享受很多便利，高品质生活确实享受到了！还可以加强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缩小城乡、区域差距，建议加大“15分钟高品质生活圈”建设力度，让居民享受便捷服务。

倾听您的诉求  
扫码进入  
新重庆客户端“人民来信”



## 这些事解决了

### 洗车场噪声扰民 已采取措施

市民来电反映：巴南区鱼洞云锦路附近洗车场深夜洗车产生噪声扰民，影响周边居民生活，希望相关部门核实处理。

巴南区公安分局回复：经查，情况属实，民警已对该洗车场负责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洗车场已采取降噪措施并调整营业时间，噪声扰民问题已有有效改善。

### 拆除健身器材遗留安全隐患 已清除

市民来电反映：铜梁区阳光水岸小区内地面遗留健身器材拆除后的残桩，存在安全隐患，希望有关部门核实处理。

铜梁区巴川街道办事处回复：经查，情况属实。已督促物业安排施工人员清除残桩，现已拆除完毕。



单位	招聘人数	报名截止时间
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	218	招满即止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	35	2025年12月31日17:00
重庆农投肉食品有限公司	13	2026年3月31日17:00
西南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	21	2026年3月30日17:00
重庆联交所集团所属单位	1	2025年12月31日18:00
重庆机床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磐联传动科技分公司	6	2026年3月30日17:00
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支队	87	2025年12月28日
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2025年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	35	2025年12月26日9:00

扫码进入  
渝聘“职”通车专题  
获取报名信息



新治安管理处罚法

解读视频

扫一扫 就看到